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014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09

2009

Contents

目錄

1	Corporate Information
2	Financial Highlights
4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17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19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20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22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24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25	Notes to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terim Financial Information
57	公司資料
58	財務摘要
6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3	簡明綜合損益表
7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7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Key Ports Operations of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之主要碼頭





Yangtze River Delta
長三角地區

Shanghai Int'l Port (Group)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

Ningbo Daxie Terminal
 寧波大樹招商國際碼頭

Ningbo Port
 寧波港

Bohai Coastal Area
環渤海地區

Tianjin Five Continents Int'l Container Terminal
 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

Tianjin Haitian Bonded Logistics Park
 天津海天保稅物流園區

China Merchants Int'l Terminal (Qingdao)
 招商局國際青島碼頭

Qingdao Qianwan Bonded Logistics Park
 青島前灣保稅物流園區

Xiamen Bay Economic Zone
廈門灣經濟區

Zhangzhou China Merchants Port
 漳州招商局碼頭

Pearl River Delta
珠三角地區

Mega SCT
 蛇口集裝箱碼頭

China Merchants Port Services
 招商港務

Chiwan Container Terminal
 赤灣集裝箱碼頭

Shenzhen Mawan Project
 深圳媽灣項目

Shenzhen Chiwan Wharf
 赤灣港航

Shenzhen Haixing
 深圳海星碼頭

Shenzhen Qianhaiwan Bonded Logistics Park
 深圳前海灣保稅物流園區

China Merchants Container Services
 招商局貨櫃服務

Modern Terminals
 現代貨箱碼頭

South-west Area
西南地區

Zhanjiang Port
 湛江港

Greater Ho Chi Minh Area, Vietnam
越南，大胡志明區

Ben Dinh Sao Mai Container Terminals
 檳庭星梅集裝箱碼頭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傅育寧博士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引泉先生

胡政先生

蒙錫先生

蘇新剛先生

余利明先生

胡建華先生

王宏先生

劉云樹先生(於2009年6月3日獲委任)

曾錦倫先生*

吉盈熙先生*

李業華先生*

李國謙先生*

李家暉先生*

杜永成先生(於2009年6月3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38樓

公司秘書

梁創順先生，執業律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00144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

公司網址

<http://www.cmhi.com.hk>

財務摘要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同比變化
損益表摘要			
收入 ¹	8,046	15,838	(49.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1,728	2,019	(14.4%)
非經常稅後收益 ²	(582)	(87)	569.0%
經常溢利	1,146	1,932	(40.7%)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71.30	83.89	(15.0%)
攤薄	71.27	83.44	(14.6%)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25.00	28.00	(10.7%)
現金流量表摘要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496	1,785	(16.2%)
持有至到期投資產生之收入	—	2	(100.0%)
經常現金流入淨額	1,496	1,787	(16.3%)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財務狀況表摘要		
總資產	51,347	50,493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31,564	30,280
有息債務淨額 ³	9,955	11,264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同比變化
收入¹			
港口業務	5,377	6,344	(15.2%)
港口相關業務	2,653	9,479	(72.0%)
其他業務	16	15	6.7%
合計	8,046	15,838	(49.2%)
EBITDA⁴			
港口業務	2,637	3,242	(18.7%)
港口相關業務	448	458	(2.2%)
其他業務	111	108	2.8%
終止經營業務	—	156	(100.0%)
EBITDA	3,196	3,964	(19.4%)
未分配淨收入／(開支) ⁶	441	(12)	(3,775.0%)
利息開支淨額 ⁵	(483)	(449)	7.6%
稅項 ⁵	(348)	(427)	(18.5%)
折舊及攤銷 ⁵	(981)	(884)	11.0%
期內溢利	1,825	2,192	(16.7%)
少數股東權益	(97)	(173)	(43.9%)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1,728	2,019	(14.4%)

附註：

1.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入，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收入。
2. 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港幣4.92億元(2008：無)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除稅後)港幣0.90億元(2008：港幣0.87億元)。
3. 有息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5.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有關金額。
6. 包括總部職能支出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09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大幅回落，國際貿易遭遇巨大衝擊，外需萎縮對中國的外貿進出口造成沉重打擊。根據中國海關總署公佈的數據，上半年中國對外貿易總額和對主要貿易夥伴進出口貿易額均出現雙位數的負增長，其中對歐盟、美國、日韓和東盟的貿易額分別同比下降了21.0%、17.0%、25.0%和24.0%，以外向型經濟為主的珠三角和長三角地區所受到的影響則表現得更為明顯。

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公佈的數據，上半年中國規模以上港口集裝箱吞吐量5,597萬TEU，同比下降了11.0%，大部分沿海主要港口的箱量跌幅超過全國平均下跌幅度，其中深圳港和上海港分別同比下降了20.5%和15.5%。在此輪經濟危機中，本集團的港口業務亦未能獨善其身，上半年集裝箱和散雜貨吞吐量分別同比下降了19.1%和5.2%。

伴隨全球貿易的持續疲弱和運量萎縮，航運企業紛紛削減船舶運力、調整航線和加強聯盟合作以降低營運損失，在一定程度上導致了船舶掛靠港集中度的提升，進而對港口箱量的分佈格局帶來影響。本集團為應對市場變化，一方面通過加強與客戶的溝通，盡最大程度地幫助客戶渡過難關；另一方面從內部管理優化入手，在保障生產和服務效率的前提下，合理安排投資節奏，並且以精細化管理和技術創新為手段，持續推動成本管控工作。上半年，本集團

在生產成本和財務費用控制上取得顯著效果，對降低經濟衰退對本集團港口業務所造成的影響起到了積極作用。

本集團今年上半年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港幣17.28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4%，其中扣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後的集團經營性稅後溢利為港幣11.46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0.7%。港口核心業務之EBITDA^{註1}比重由上年同期的81.8%增加至82.5%。

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港幣16.51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0.9%，其中港口業務之收入為港幣16.35億元，比去年下降19.9%。

港口業務

本集團上半年港口業務實現EBIT^{註2}港幣17.66億元，同比下降28.1%，佔本集團行業總體EBIT的79.7%。

上半年本集團投資的港口項目合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034.6萬TEU，同比下降了19.1%，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59.5萬TEU，同比下降了18.8%，深圳西部港區完成吞吐量423.0萬TEU，同比下降了27.9%；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完成吞吐量1,167.0萬TEU，同比下降了15.5%；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

頭有限公司完成吞吐量51.7萬TEU，同比增長了7.9%；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完成吞吐量94.4萬TEU，同比下降了2.0%；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漳州碼頭)完成吞吐量14.3萬TEU，同比下降了31.9%；香港地區港口項目完成吞吐量275.1萬TEU，同比下降了20.9%。

上半年，本集團港口散雜貨吞吐量達到1.08億噸，同比下降了5.2%，其中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散雜貨吞吐量達到2,905.0萬噸，同比下降了7.2%；集團深圳西部港區的散雜貨吞吐量1,709.3萬噸，基本與上年同期持平；漳州碼頭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37.0萬噸，同比增長了6.7%；上港集團散雜貨吞吐量5,848.0萬噸，同比下降了6.7%。

受經濟影響，上半年本集團港口吞吐量從上年同期的高位回落不可避免。按照中國交通運輸部公佈的規模以上港口吞吐量計算，上半年本集團內地港口箱量佔全國箱量比重約為31.4%，其中深圳西部港區箱量佔深圳全港的市場份額約52.3%。

註1：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估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開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含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註2：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分估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開支淨額及稅項前溢利，但不包含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深入推動深圳母港建設，協調深圳西部港區商務統一運作，以進一步加強共同市場的開發力度。2009年7月10日，本集團積極參與推進的深圳前海灣保稅港區一期已通過國家驗收，保稅港正式封關運作。前海灣保稅港區享有的國際採購、國際配送、國際中轉、倉儲物流、轉口貿易、臨港出口加工等多種功能政策使其成為內地開放度最高的準自由港之一，將促進西部港區的物流發展；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利用珠江水系發揮西部港區的區位優勢，擴大華南駁船快線網絡，為客戶提供更為經濟的支線服務。截至今年6月底，深圳西部港區駁船快線已覆蓋15個城市，33個碼頭，開通20條定期航線及多條點對點非定期航線。深圳西部港區的海鐵聯運業務自上年下半年長

沙蛇口線開通運作以來，今年上半年又開通了醴陵和南昌試運作班列，將深圳西部港區的腹地覆蓋範圍進一步擴展至湖南縱深地區和江西等地。本集團相信，上述舉措將進一步完善本集團深圳母港的服務功能，更加有利於發揮深圳西部港區長期形成的競爭優勢。

本集團堅持持續改進工作，將成本管控、技術創新和作業流程優化作為一項重點工作，並在集團內部不斷分享最佳實踐。上半年，本集團旗下碼頭延續多年的節能改造措施的輻射力得到進一步加強，集裝箱場橋「油改電」項目的實施使本集團的單位能耗和生產運行成本得以大幅下降，同時也使本集團在實現綠色港口的目標上又邁進了一步。

港口相關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港口相關業務實現EBIT港幣3.42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3%。金融危機令全球貿易放緩，導致集裝箱航運市場對新箱需求大幅下滑，受此影響，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作為全球最大集裝箱生產企業，乾貨箱生產處於基本停產狀態，但受益於管道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基礎設施大規模建設，能源化工裝備業務將成為中集集團新的業務成長點，中集集團也一直在不斷擴展自身的業務領域。上半年，中集集團共銷售集裝箱5.5萬TEU，銷售道路運輸車輛4.5萬台，同比分別大幅下跌了94.7%和36.6%。

前景展望

儘管市場上對下半年經濟走勢的預測和有關經濟復蘇的論調仍存在一定分歧，但世界各國前所未有的經濟政策支持和國際合作對遏制全球經濟持續快速下滑所起的作用是顯而易見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 2009年7月8日發佈的經濟展望預測認為，全球經濟有望開始走出二戰後前所未有的衰退，全球貿易急劇下滑和信心崩潰帶來的負面影響將逐漸減小。

就中國內部情況而言，2009年7月23日中國財政部對外宣佈，下半年中國將堅定不移地貫徹落實積極財政政策的各項措施，也將繼續發揮投資對經濟拉動作用。在外貿進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口方面，國家就對外貿易總體提出了穩外需、保市場和保份額的工作目標，進一步確定了完善出口信用保險政策、完善出口稅收政策、大力解決外貿企業融資難問題、進一步減輕外貿企業負擔、完善加工貿易政策、支持各類所有制企業「走出去」以帶動出口的6項政策措施，重點促進優勢產品、勞動密集型產品和高新技術產品出口，努力保持中國出口產品在國際市場的份額。海關總署對上半年外貿形勢分析認為，中國的勞動密集型商品優勢仍然突出，企業競爭力和國際市場份額基本穩定。因此，本集團認為，中國港口業將會繼續受惠於中國經濟增長和中國積極的對外貿易政策。

下半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延伸客戶服務創新，積極推進深圳前海灣保稅港各項政策的落實，拓展華南駁船快線及海鐵聯運業務的覆蓋面，促進集裝箱內貿業務的發展。在碼頭運作方面，通過制定系統、規範的客戶管理體系，提供個性化服務項目，實現與客戶合作共贏的目標，不僅提升碼頭附加值，還能樹立卓越碼頭運營商的良好形象。另外，通過技術革新，持續改進工藝流程，提高生產效率。強力推進成本管控，展現本集團發揮成本優勢應對經貿環境變化的能力。

此外，本集團將持審慎態度合理控制投資規模，把握重點項目建設節奏，但同時也會積極跟蹤港口航運市場動向，把握境內外具有戰略價值的重大投資機遇。

本集團港口主要分佈於中國經濟最活躍的樞紐港，加之本集團積累多年行業管理經驗及實施有效的措施應對市場環境和競爭形勢變化的能力，本集團相信，通過採取穩健財務策略和保持充足的現金流，隨著世界經濟的復蘇和國際貿易回暖，本集團必將率先受惠並為股東實現更為理想的經濟效益和投資回報。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09年6月30日擁有現金約港幣42.51億元，其中港元佔72.7%、美元佔15.5%、人民幣佔11.2%及其他貨幣佔0.6%。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14.96億元。

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3.77億元。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擁有較為充裕資金應付經營需求，加上本集團現時的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支持，所以償還短期借款的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2,423,535,842股股份。期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100,000股股份並因此而收到港幣0.01億元。本公司於2009年7月17日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了5,101,720股股份。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有息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資產)約為31.5%。

考慮到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貨幣組合及不預期人民幣會顯著貶值，本集團於期內並沒有為外幣投資作出特定的對沖安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負債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1,206	1,175
1至2年	368	896
2至5年	1,910	1,582
5年以上	79	79
	3,563	3,732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13年	2,309	2,307
於2015年	3,858	3,857
於2018年	1,526	1,525
	7,693	7,689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2,703	2,649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247	—

註：除港幣0.07億元(2008年：無)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有息負債之幣種分佈：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 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 中介控股 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最終 控股公司 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 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最終 控股公司 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及美元	2,877	7,693	—	—	10,570	3,081	7,689	—	10,770
人民幣	686	—	247	2,703	3,636	651	—	2,649	3,300
	3,563	7,693	247	2,703	14,206	3,732	7,689	2,649	14,070

資產抵押

於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沒有抵押任何資產，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0.07億元是以於2009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為港幣0.48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僱員及酬金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4,392名全職員工，其中61人在香港工作，其餘4,331人在中國內地工作。期內本集團之薪酬開支達港幣2.40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0.8%。本集團按照人力市場及經濟環境，每年作出僱員薪酬調整之檢討。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發放年終花紅，對員工為公司的貢獻及努力作出獎賞。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獲得該認股權的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票。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

中期股息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之一貫支持，董事會宣佈派發期內中期以股代息股息每股25港仙，股息率為35.1%。該中期股息將約於2009年11月27日支付予於2009年10月9日名列

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東有權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代替股份分配（「以股代息計劃」）。

本公司將約於2009年10月23日向股東發出一份刊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連同有關的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新股之股票約於2009年11月27日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09年10月5日至2009年10月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發中期股息，最遲須於2009年10月2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有關股票及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將約於2009年11月27日支付予於2009年10月9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董事之證券權益

2009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2009年 6月30日 授予董事之 認股權項下 之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股份所持 好倉總額佔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傅育寧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39,029	400,000	0.0387%
李引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450,000	0.0186%
胡政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700,000	0.0289%
蒙錫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200,000	0.0083%
蘇新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350,000	0.0144%
余利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350,000	500,000	0.0351%
王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06,989	150,000	0.0271%
劉云樹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400,000	0.0165%
李業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43,710	—	0.0059%
李國謙先生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1,439,355	—	0.0594%
			2,979,083	3,150,000	0.2529%

除上文所披露者，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於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

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之認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在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中獲得利益。

認股權計劃

於2001年12月2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採納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並於同日終止舊有認股權計劃。根據認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合資格人士」）接納認股權，按其內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已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鑑於本公司之中介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聯營公司（統稱為「招商局香港集團」）持續給予本公司支持，董事會認為將認股權計劃惠及招商局香港集團成員公司之董事及僱員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於2002年8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修訂認股權計劃之決議案，實行將該項計劃惠及合資格人士。

根據認股權計劃於2009年6月30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2009年 1月1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內授出 之認股權	期內行使 之認股權	期內 失效／註銷 之認股權	期內之 其他變動	2009年 6月30日 持有 之認股權
董事								
傅育寧博士	25.05.2006	23.03	400,000	—	—	—	—	400,000 ¹
李引泉先生	27.10.2004	11.08	50,000	—	—	—	—	50,000 ¹
	25.05.2006	23.03	400,000	—	—	—	—	400,000 ¹
胡政先生	27.10.2004	11.08	300,000	—	—	—	—	300,000 ¹
	25.05.2006	23.03	400,000	—	—	—	—	400,000 ¹
蒙錫先生	25.05.2006	23.03	200,000	—	—	—	—	200,000 ¹
蘇新剛先生	25.05.2006	23.03	350,000	—	—	—	—	350,000 ¹
余利明先生	25.05.2006	23.03	500,000	—	—	—	—	500,000 ¹
王宏先生	25.05.2006	23.03	150,000	—	—	—	—	150,000 ¹
劉云樹先生 ¹	25.05.2006	23.03	—	—	—	—	400,000 ¹	400,000 ¹
杜永成先生 ²	25.05.2006	23.03	100,000	—	—	—	(100,000) ²	—
			2,850,000	—	—	—	300,000	3,150,000¹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2009年 1月1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內授出 之認股權	期內行使 之認股權	期內 失效/註銷 之認股權	期內之 其他變動	2009年 6月30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持續合約僱員								
(I) 本集團	27.10.2004	11.08	1,530,000	—	(100,000)	—	—	1,430,000
	25.05.2006	23.03	13,702,000	—	—	(30,000)	(300,000) ^{1,2}	13,372,000
	21.06.2006	20.91	150,000	—	—	—	—	150,000
(II) 招商局 香港集團	11.10.2002	4.985	100,000	—	—	—	—	100,000
	27.10.2004	11.08	1,058,000	—	—	—	—	1,058,000
	25.05.2006	23.03	11,734,000	—	—	—	—	11,734,000
			28,274,000	—	(100,000)	(30,000)	(300,000)	27,844,000
			31,124,000	—	(100,000)	(30,000)	—	30,994,000

附註：

1. 劉云樹先生於2009年6月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2. 杜永成先生於2009年6月3日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高級顧問。
3. 以上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由授出認股權之日起計10年期內隨時行使。
4. 於緊接認股權獲行使日期之前一日，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5.15元。
5. 於期內概無授出任何認股權。

主要股東

於2009年6月30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股份百分率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52,647,266 ^{1,2,3}	55.81%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49,647,266 ²	55.69%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49,647,266 ²	55.69%
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32,525,504 ²	54.98%
Davis Selected Advisers, L.P. (d/b/a: Davis Advisors)	投資經理	145,910,554	6.02%

附註：

-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各自由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團」）全資擁有。招商局集團被視為於1,352,647,26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即被視為由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1,349,647,266股股份（請參閱下文附註2）及被視為由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所持有之3,000,000股股份之總數（請參閱下文附註3）。
-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由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及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各自由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被視為由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之1,349,647,26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即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1,332,525,504股股份及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17,121,762股股份之總數。
由於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由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局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被視為於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17,121,7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由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由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局蛇口工業區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被視為由達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即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所實益持有之3,000,000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淡倉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顯示，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a)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以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出任。

本公司主席傅育寧博士於2005年5月31日起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傅博士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職務已超過四年，董事會考慮到傅博士一直領導本公司，彼對本公司之策略性和發展最為瞭解，故由傅博士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職務可以提高本公司的企業決策及執行效率，有助本公司更及時和更高效地抓住商機，符合本公司之最大利益。

(b)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經修訂)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各董事確認彼於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個人資料之更新

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傅育寧博士自2009年7月15日起擔任嘉德置地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傅育寧博士

主席

香港，2009年9月10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651	2,057
銷售成本	7	(964)	(1,042)
毛利		687	1,015
其他收益淨額	6	112	170
其他收入	6	84	18
行政開支	7	(188)	(237)
經營溢利		695	966
融資收入	8	8	8
融資成本	8	(331)	(275)
融資成本淨額	8	(323)	(267)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055	1,419
共同控制實體		58	87
除稅前溢利		1,485	2,205
稅項	9	(152)	(1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1,333	2,076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10	492	116
期內溢利		1,825	2,192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1,236	1,945
— 終止經營業務		492	74
		1,728	2,019
少數股東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97	131
— 終止經營業務		—	42
		97	173
期內溢利		1,825	2,192
股息	11	607	675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港仙)		50.98	80.82
— 攤薄(港仙)		50.96	80.3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港仙)		20.32	3.07
— 攤薄(港仙)		20.31	3.0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		1,825	2,192
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		(21)	(196)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8)	1,4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減少)		592	(239)
變現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儲備		(19)	—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21	—	1,0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349	4,195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股東		2,252	3,939
— 少數股東權益		97	256
		2,349	4,19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3	2,513	2,5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948	12,921
投資物業	13	840	74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3	7,356	7,426
聯營公司權益		17,227	17,39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628	2,646
其他金融資產		2,408	1,609
遞延稅項資產		27	27
		45,947	45,278
流動資產			
存貨		40	41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1,109	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51	2,806
		5,400	3,531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的資產	10	—	1,684
		5,400	5,215
資產總額		51,347	50,493

	附註	未經審核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242	242
儲備		30,715	29,069
擬派股息		607	969
		31,564	30,280
少數股東權益		2,132	2,434
權益總額		33,696	32,71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16	10,050	10,246
遞延稅項負債		660	631
		10,710	10,87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2,701	2,355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18	2,703	2,649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19	247	—
其他金融負債	16	1,268	1,237
應付稅項		22	19
		6,941	6,260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的負債	10	—	642
		6,941	6,902
負債總額		17,651	17,779
權益及負債總額		51,347	50,493
淨流動負債		(1,541)	(1,6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406	43,59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港幣百萬元	保留盈利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242	14,186	5,117	10,735	30,280	2,434	32,714
期內溢利	—	—	—	1,728	1,728	97	1,825
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							
投資重估之儲備	—	—	(21)	—	(21)	—	(21)
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之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28)	—	(28)	—	(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之增加	—	—	592	—	592	—	592
變現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儲備	—	—	(148)	129	(19)	—	(1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95	1,857	2,252	97	2,349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1	—	—	1	—	1
撥往儲備	—	—	93	(93)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375)	(375)
股息	—	—	—	(969)	(969)	(24)	(993)
於2009年6月30日	242	14,187	5,605	11,530	31,564	2,132	33,696
呈報：							
儲備				10,923			
擬派股息				607			
於2009年6月30日				11,530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	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8年1月1日	241	13,821	3,791	8,989	26,842	1,633	28,475
期內溢利	—	—	—	2,019	2,019	173	2,192
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							
投資重估之儲備	—	—	(196)	—	(196)	—	(196)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之外幣							
報表折算差額	—	—	1,321	—	1,321	83	1,4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之減少	—	—	(239)	—	(239)	—	(239)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							
收益(附註21)	—	—	1,034	—	1,034	—	1,0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920	2,019	3,939	256	4,195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1	31	—	—	32	—	32
撥往儲備	—	—	48	(48)	—	—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							
(附註21)	—	—	—	—	—	651	65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28	28
股息	—	—	—	(1,083)	(1,083)	(190)	(1,273)
於2008年6月30日	242	13,852	5,759	9,877	29,730	2,378	32,108
呈報：							
儲備				9,202			
擬派股息				675			
於2008年6月30日				9,87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496	1,7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73	(2,2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24)	2,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45	1,958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6	1,2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51	3,23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09年9月10日獲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如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述）一致。

(i) 於2009年1月1日或其後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之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此項經修訂準則禁止在權益變動表中呈列收入及支出項目（即「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並規定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必須與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分開呈列。所有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將需要在業績報表中呈列。

實體可選擇在一份業績報表（全面收益表）中，或在兩份報表（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中呈列。本集團選擇呈列兩份報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經修訂披露規定編製。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新準則規定遵從「管理方法」，即分部資料按內部報告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列。此舉導致所呈列之可報告分部數目增加。

營運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

商譽是由管理層以分部層面分配到資產組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改變商譽在分部報告之呈報或造成額外商譽減值，亦無對衡量集團資產和負債產生其他影響。2008年比較數字已重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改。此修改增加有關公允值計量的披露規定，並修改有關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此修改引入了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三層架構，並規定對被分類為架構內最低一層的金融工具某些特定的數量性披露資料。此等披露將有助於改善主體之間對公允價值計量影響的可比較性。此外，此修改澄清並加強了有關流動性風險披露的現有規定，主要規定須分開衍生和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流動性風險分析。此修改亦規定必須披露金融資產的到期日分析，當中必須披露有助於了解流動性風險的性質和內容的資訊。本集團將於其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作出額外的相關披露。

3 會計政策 (續)

(ii) 於2009年1月1日或其後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之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惟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報」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修訂本)「重新評估附帶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房地產建築協議」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iii) 於本期間已頒布，但尚未開始生效之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惟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及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修訂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自客戶轉入資產」

(iv)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09年5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09年5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對下文所載準則作出若干修訂。該等修訂於2009年1月1日開始之期間仍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該等改進。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之影響，並將自2010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附帶衍生工具」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及港口相關業務。期內經確認之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港口服務及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1,635	2,042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6	15
	1,651	2,057
終止經營業務		
油漆及相關貨品銷售	—	1,308
合計	1,651	3,365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彼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業務及地區分部兩個方面考慮業務分部。就業務分部而言，管理層評估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港口相關業務及其他業務。管理層進一步按地區評估港口經營業務，地區包括深圳、香港、寧波及上海及其他地區。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之貨櫃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業務、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港口相關業務包括由本集團經營之油漆製造業務（已於本期間出售），及由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經營之集裝箱製造業務。其他業務，包括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5 分部資料(續)

列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目下之數額指本集團的收入。列在「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項目下之數額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收入。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426	80	—	129	1,635	—	16	1,651
分佔聯營公司	1,038	453	1,816	—	3,307	2,653	—	5,96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13	—	88	334	435	—	—	435
	2,477	533	1,904	463	5,377	2,653	16	8,046
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	—	—	—	—	—
合計	2,477	533	1,904	463	5,377	2,653	16	8,046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小計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760	98	—	184	2,042	—	15	2,057
分佔聯營公司	1,364	535	1,938	—	3,837	8,171	—	12,00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16	—	75	374	465	—	—	465
	3,140	633	2,013	558	6,344	8,171	15	14,530
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	—	—	1,308	—	1,308
合計	3,140	633	2,013	558	6,344	9,479	15	15,838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業績、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總部職能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經營溢利	625	5	31	(23)	638	—	108	(51)	57	695
分佔以下各項之 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62	168	497	(5)	822	233	—	—	—	1,055
— 共同控制實體	3	—	15	40	58	—	—	—	—	58
	790	173	543	12	1,518	233	108	(51)	57	1,808
融資成本淨額	(49)	—	—	(34)	(83)	—	—	(240)	(240)	(323)
稅項	(77)	(1)	(29)	(5)	(112)	(33)	(7)	—	(7)	(15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664	172	514	(27)	1,323	200	101	(291)	(190)	1,333
少數股東權益	(99)	—	—	2	(97)	—	—	—	—	(9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565	172	514	(25)	1,226	200	101	(291)	(190)	1,236
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	—	—	—	492	—	—	—	492
少數股東權益										9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1,728
期內溢利										1,825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 持續經營業務	294	4	—	104	402	—	3	—	3	405
資本開支										
— 持續經營業務	248	1	—	128	377	—	—	—	—	377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業績、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總部職能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經營溢利	876	4	—	(6)	874	—	104	(12)	92	966
分佔以下各項之 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41	174	734	—	1,149	270	—	—	—	1,419
— 共同控制實體	3	—	16	68	87	—	—	—	—	87
	1,120	178	750	62	2,110	270	104	(12)	92	2,472
融資成本淨額	(101)	—	—	(22)	(123)	—	—	(144)	(144)	(267)
稅項	(83)	(1)	(34)	(3)	(121)	—	(8)	—	(8)	(1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936	177	716	37	1,866	270	96	(156)	(60)	2,076
少數股東權益	(136)	—	—	5	(131)	—	—	—	—	(13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800	177	716	42	1,735	270	96	(156)	(60)	1,945
終止經營業務										
經營溢利	—	—	—	—	—	150	—	—	—	150
融資成本淨額	—	—	—	—	—	(4)	—	—	—	(4)
稅項	—	—	—	—	—	(30)	—	—	—	(3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之期內溢利	—	—	—	—	—	116	—	—	—	116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42)	—	—	—	(4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	—	—	—	—	74	—	—	—	74
少數股東權益										17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										2,019
期內溢利										2,192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業績、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口業務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總部職能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持續經營業務	250	4	—	85	339	—	3	—	3	342
終止經營業務	—	—	—	—	—	7	—	—	—	7
	250	4	—	85	339	7	3	—	3	349
資本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	416	7	—	423	846	—	—	—	—	846
終止經營業務	—	—	—	—	—	5	—	—	—	5
	416	7	—	423	846	5	—	—	—	851

5 分部資料(續)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09年6月30日									
	港口業務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總部職能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9,538	82	1,578	5,996	27,194	—	847	3,424	4,271	31,465
聯營公司權益	1,725	1,914	9,454	107	13,200	4,027	—	—	—	17,227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1	5	649	1,953	2,628	—	—	—	—	2,628
	21,284	2,001	11,681	8,056	43,022	4,027	847	3,424	4,271	51,320
遞延稅項資產										27
資產總額										51,347
分部負債	(4,376)	(38)	—	(2,374)	(6,788)	—	(5)	(10,176)	(10,181)	(16,969)
應付稅項										(22)
遞延稅項負債										(660)
負債總額										(17,651)

5 分部資料 (續)

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08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港口 相關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深圳 港幣百萬元	香港 港幣百萬元	寧波及上海 港幣百萬元	其他地區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港幣百萬元	總部職能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8,569	77	1,267	5,925	25,838	—	751	2,155	2,906	28,744
聯營公司權益	1,858	1,871	9,425	112	13,266	4,126	—	—	—	17,39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5	5	652	1,964	2,646	—	—	—	—	2,646
	20,452	1,953	11,344	8,001	41,750	4,126	751	2,155	2,906	48,782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	—	—	—	—	—	1,684	—	—	—	1,684
	20,452	1,953	11,344	8,001	41,750	5,810	751	2,155	2,906	50,466
遞延稅項資產										27
資產總額										50,493
分部負債	(4,370)	(33)	—	(2,297)	(6,700)	—	(5)	(9,782)	(9,787)	(16,487)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	—	—	—	—	—	(642)	—	—	—	(642)
	(4,370)	(33)	—	(2,297)	(6,700)	(642)	(5)	(9,782)	(9,787)	(17,129)
應付稅項										(19)
遞延稅項負債										(631)
負債總額										(17,779)

6 其他收益淨額及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之增加	96	95	—	—	96	95
出售土地使用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虧損)	24	(2)	—	—	24	(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	76	—	2	(8)	78
其他	—	1	—	2	—	3
	112	170	—	4	112	174
其他收入						
股息收入	84	18	—	—	84	18

7 按性質分類成本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	—	—	984	—	9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折舊	334	289	—	7	334	296
租賃土地及土地 使用權之攤銷	71	53	—	—	71	53
人工成本(含董事薪金)	240	256	—	67	240	323
經營租賃租金						
— 土地及樓宇	51	54	—	10	51	64
— 廠房及機器	24	18	—	—	24	18
其他費用	432	609	—	94	432	703
總銷售成本、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1,152	1,279	—	1,162	1,152	2,441

8 融資收入及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8	7	—	1	8	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	—	—	1
融資收入	8	8	—	1	8	9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 須於五年內 全部償還	(51)	(119)	—	(5)	(51)	(124)
— 毋須於五年內 全部償還	(2)	(10)	—	—	(2)	(10)
應付上市票據						
— 須於五年內 全部償還	(72)	(5)	—	—	(72)	(5)
— 毋須於五年內 全部償還	(160)	(109)	—	—	(160)	(109)
來自最終控股 公司之貸款	(71)	(24)	—	—	(71)	(24)
其他金融負債	—	(36)	—	—	—	(36)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356)	(303)	—	(5)	(356)	(308)
減：資本化利息(註)	25	28	—	—	25	28
融資成本	(331)	(275)	—	(5)	(331)	(280)
融資成本淨額	(323)	(267)	—	(4)	(323)	(271)

註： 已採用每年4.4376%(2008年：每年6.2726%)之資本化利率，相當於為在建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2008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在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率於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分別為18%、20%、22%及24%，自2012年起採用25%的標準稅率。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於首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五年則獲減免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抵銷過往年度的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或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以較早者為準。自2008年1月1日起，亦會對國外投資者有關2008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徵收10%預提所得稅。於若干地區(包括香港及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投資者則採用5%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	1	—	1	1	2
中國企業所得稅	43	35	—	29	43	64
遞延稅項	108	93	—	—	108	93
	152	129	—	30	152	159

10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

(a) 終止經營業務

於2009年1月5日，本集團將旗下附屬公司海虹老人牌(中國)有限公司(「海虹老人牌」)之全部64%股權以現金代價港幣11.46億元出售予海虹老人牌之少數股東。出售收益港幣4.92億元已於本期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及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所列報之海虹老人牌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	1,308
銷售成本	—	(983)
毛利	—	325
其他收益淨額	—	4
分銷成本	—	(173)
行政開支	—	(6)
經營溢利	—	150
融資收入	—	1
融資成本	—	(5)
融資成本淨額	—	(4)
除稅前溢利	—	146
稅項	—	(30)
除稅後溢利	—	116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492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492	116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492	74
少數股東權益	—	42
	492	116

10 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續)

(b)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的資產		
土地使用權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95
遞延稅項資產	—	13
存貨	—	2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8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65
其他流動資產	—	35
	—	1,684
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的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528
其他金融負債	—	75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	3
應付稅項	—	27
其他流動負債	—	9
	—	642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直接相關 並已於權益確認的儲備		
資本儲備	—	52
外幣折算儲備	—	19
	—	71

11 中期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2008年：每股28港仙)	607	675

於2009年9月10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股東配發；惟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未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作為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留盈利分配予以反映。

擬派發2009年中期股息乃根據於2009年9月10日已發行股份2,428,792,562股(2008年：2,411,945,657股)計算。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本集團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基本	持續 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236	492	1,728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23,447,509	2,423,447,509	2,423,447,50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0.98	20.32	71.30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945	74	2,01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06,596,139	2,406,596,139	2,406,596,13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80.82	3.07	83.89

12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乃將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調整至假設所有未行使認股權無償轉換而計算得出。

攤薄	持續 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236	492	1,728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23,447,509	2,423,447,509	2,423,447,509
認股權之調整	1,201,072	1,201,072	1,201,07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24,648,581	2,424,648,581	2,424,648,581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50.96	20.31	71.27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1,945	74	2,01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06,596,139	2,406,596,139	2,406,596,139
認股權之調整	13,158,055	13,158,055	13,158,05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19,754,194	2,419,754,194	2,419,754,194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80.39	3.05	83.44

13 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商譽 港幣百萬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港幣百萬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之賬面值	2,513	12,921	744	7,426
添置	—	368	—	9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96	—
出售	—	(7)	—	(8)
折舊及攤銷	—	(334)	—	(71)
於2009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2,513	12,948	840	7,356
於2008年1月1日之賬面值	3,750	11,201	692	6,605
滙兌調整	—	473	—	2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	40	—	—
添置	—	1,959	—	231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68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附註21)	(1,239)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16)	—
出售	—	(17)	—	—
轉自預付款	—	—	—	460
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別之資產	—	(95)	—	(34)
折舊及攤銷	—	(640)	—	(132)
於2008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2,513	12,921	744	7,426

14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a))	479	43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5	217
應收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363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b))	6	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b))	2	3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附註(c))	24	24
	1,109	684

附註：

- (a) 於2009年6月30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票據港幣0.26億元（2008：港幣0.17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123	142
1 – 30日	183	163
31 – 60日	79	69
61 – 120日	53	47
超過120日	41	12
	479	433

- (b)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c)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之貸款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09年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法定普通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	500
已發行及繳足之每股面值 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於1月1日	2,423,435,842	2,406,111,200	242	241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附註(a))	100,000	1,604,000	—	1
於6月30日	2,423,535,842	2,407,715,200	242	242

附註：

(a) 期內，因行使認股權而發行股份100,000股(2008年：1,604,000股)，所得款項為港幣0.01億元(2008年：港幣0.32億元)。

行使時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24.20元(2008年：港幣36.38元)。有關交易成本已於所收取之款項中抵扣。

期內，並無購回任何普通股。

(b) 自2009年7月1日起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期間，本公司發行5,101,72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股份，以支付2008年末期股息款項港幣1.11億元，並以每股平均行使價港幣23.03元發行155,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予認股權行使者。

15 股本(續)

附註：(續)

(c) 認股權

現行認股權計劃於2001年12月20日舉行之會議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本公司於本期內並無授出任何認股權。

已發行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2008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21.83	31,124,000	21.68	33,200,000
已行使	11.08	(100,000)	19.32	(1,604,000)
已註銷	23.03	(30,000)	—	—
於6月30日	21.87	30,994,000	21.79	31,596,000

於2009年6月30日，所有認股權可予行使。

於2009年6月30日已發行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年份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2012年	4.985	100,000
2014年	11.08	2,838,000
2016年	23.03	27,906,000
2016年	20.91	150,000
		30,994,000

16 其他金融負債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1,017	573
長期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 無抵押	2,460	3,080
— 有抵押(附註(a))	7	—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9	79
	3,563	3,732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附註(c))	62	62
應付上市票據(附註(d))		
— 將於2013年到期票面值為3.00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6.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2,309	2,307
—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5.00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5.375%之擔保上市票據	3,858	3,857
—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2.00億美元， 票面利率為7.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1,526	1,525
合計	11,318	11,483
減：列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1,268)	(1,237)
非流動部分	10,050	10,246

附註：

- (a) 於2009年6月30日，銀行貸款港幣0.07億元乃以賬面淨值為港幣0.48億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 (b) 本集團附屬公司已提取銀行借款及已發行之上市票據合共港幣89.93億元(2008年：港幣89.89億元)以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抵押。
- (c)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乃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16 其他金融負債(續)

附註：(續)

(d)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應付上市票據之實際利率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2008年 12月31日
將於2013年到期票面值為3.00億美元，票面利率為6.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6.33%	6.33%
將於2015年到期票面值為5.00億美元，票面利率為5.375%之擔保上市票據	5.47%	5.47%
將於2018年到期票面值為2.00億美元，票面利率為7.125%之擔保上市票據	7.36%	7.36%

(e)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未提取銀行貸款融資達港幣75.42億元(2008年：港幣105.41億元)。

(f) 於2009年6月30日之其他金融負債須於以下時期償還：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206	—	62	1,268
介乎一至兩年	368	—	—	368
介乎兩至五年	1,910	2,309	—	4,219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484	2,309	62	5,855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9	5,384	—	5,463
	3,563	7,693	62	11,318

於2008年12月31日之其他金融負債須於以下時期償還：

	銀行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上市票據 港幣百萬元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合計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175	—	62	1,237
介乎一至兩年	896	—	—	896
介乎兩至五年	1,582	2,307	—	3,889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653	2,307	62	6,022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9	5,382	—	5,461
	3,732	7,689	62	11,483

16 其他金融負債(續)

附註：(續)

(g) 銀行貸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	1.05%至1.56%	1.45%至3.08%
人民幣	4.37%至7.05%	4.78%至7.47%
美元	—	2.08%至2.18%

(h) 毋須於一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借款及應付上市票據之公允價值分別為港幣22.99億元(2008年：港幣24.27億元)及港幣78.38億元(2008年：港幣71.83億元)。毋須於一年內全部償還之借款之公允價值以按本集團可取得之貼現現金流量而釐定，而應付上市票據之公允價值則參照市場報價而釐定。除毋須於一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借款及應付上市票據以外，其他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於2009年6月30日公允價值相若。

17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附註(a))	68	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87	1,942
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969	—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附註(b))	4	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170	33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b))	3	6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b))	—	1
	2,701	2,355

17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

(a)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0 - 30日	33	54
31 - 60日	5	6
61 - 120日	9	4
超過120日	21	6
	68	70

(b)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按獲通知後償還。

18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83%至5.20%計息(2008年：4.83%至5.20%)。該等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金額為港幣17.96億元(2008年：港幣17.42億元)的貸款應於2009年償還。

其餘港幣9.07億元(2008年：港幣9.07億元)的貸款應於2010至2017年償還。根據貸款協議之規定，最終控股公司可提前一個月通知要求償還，因此董事已將該等貸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19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來自一間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5%計息。該等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該等貸款應於2012年償還，根據貸款協議之規定，中介控股公司可提前一個月通知要求償還，因此董事已將該等貸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20 承擔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資本承擔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	333	201
已訂約但未撥備	1,469	1,649
	1,802	1,850

(b) 投資之資本承擔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港口項目	612	612

(c) 經營租約之承擔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下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75	10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42	41
五年後	43	45
	160	189

20 承擔(續)

(d) 未來經營租約應收款項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下之未來租金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94	6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81	52
五年後	8	—
	183	112

21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於2007年，本集團重組其於中國蛇口持有之港口權益。根據重組，本集團向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MTL」)授出一項書面認沽期權，據此，MTL可於自2007年2月22日起計一年內向本集團出售其於Mega Shekou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Mega SCT」)之20%股權。本集團將其收購Mega SCT股權之責任已計入金融負債。由於認沽期權失效前主要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保留，故並無確認少數股東權益。

於2008年2月22日，該項認沽期權失效，且本集團實際向MTL出售Mega SCT之20%股權。

出售後，本集團減少購入Mega SCT股權時產生之商譽港幣12.39億元，並確認Mega SCT少數股東權益港幣6.51億元。由於本集團對與少數股東進行之交易採用經濟實體法進行會計處理，故出售所產生之差額港幣10.34億元已計入權益。

22 有關連人士之結餘及交易

有關連人士指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CMG」)內的實體，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的財務或經營決策進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或是董事或主管。儘管中國政府的架構持續進行改革，中國政府仍然擁有相當大部份之生產性資產。因此，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活動均於日常業務中與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之若干企業(「國有企業」)有關，其中包括CMG、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統稱「CMG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除CMG(亦為國有企業)所包含的實體外，直接或間接由中國政府控制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亦屬於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CMG和中國政府均未公佈財務報表。

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其他部份所列之有關連人士資料外，下列為本集團與其有關連人士於期內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概要及於2009年6月30日有關連交易產生之結餘：

(a) 與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與CMG集團有關之交易			
貨品銷售予	(i)		
— 聯營公司		—	336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	2
租金收入來自	(ii)		
— 一間中介控股公司		11	11
— 同系附屬公司		5	4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開支	(ii)	61	26
支付服務費予			
— 同系附屬公司	(iii)	2	2
— 共同控制實體	(iv)	2	1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v)	64	24

22 有關連人士之結餘及交易(續)

(a) 與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續)

附註：

- (i) 貨品銷售價格由交易各方磋商。
- (ii) 本集團向CMG集團租用若干船隻及物業，並向CMG集團租出辦公室樓宇。租金收入或開支根據各租約按月收取或支付之固定金額。
- (iii) 同系附屬公司提供駁船，將船隻運往本集團經營之港口，並提供貨物管理及船隻塗漆服務予本集團。該服務費參照市場價格。
- (iv) 共同控制實體為本集團提供信息技術系統及服務。該服務費參考市場價格。
- (v) 利息開支根據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未付金額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8所列之利率計算。

CMG集團內之實體於2009年6月30日之結餘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17、18及19。

(b) 與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

於本期內，本集團向一些國有企業支付碼頭及有關設施之建造費用，金額約為港幣2.19億元(2008年：港幣4.01億元)。

於2009年6月30日，存放於國有企業之銀行存款結餘達港幣32.91億元(2008年12月31日：港幣20.05億元)。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內，來自國有企業之利息收入達港幣0.06億元(2008年：港幣0.07億元)。

(c)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結餘及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貨品銷售	(i)	—	94
租金收入	(ii)	—	2
已付專利費	(iii)	—	45
採購服務開支	(iv)	—	1
服務開支	(v)	7	10
利息開支	(vi)	—	3

22 有關連人士之結餘及交易(續)

(c)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結餘及交易(續)

附註：

- (i) 貨品銷售價格是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根據其產品的總生產成本加一定利潤釐定。
- (ii) 租金收入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每月收取固定金額。
- (iii) 專利費根據有關協議按油漆銷售淨額之百分比釐定。
- (iv) 採購服務經公平磋商後按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油漆半成品購買價之百分比收取。
- (v) 服務開支根據協議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vi) 利息以各貸款本金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息加0.5%計算。
- (vii) 於2009年1月5日，本集團將其於海虹老人牌64%之全部股權出售予海虹老人牌之少數股東。該項出售之詳情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0。

與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結餘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

(d)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	4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8/F, China Merchants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 – 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102 8888
Fax: (852) 2587 7771
E-mail: relation@cmhk.com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電話：(852) 2102 8888
傳真：(852) 2587 7771
電子郵件：relation@cmhk.com

www.cmhi.com.hk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0144